辽夏金元历史概述

自从天祐四年(907)宣武节度使朱温废唐哀帝自立，建立后梁王朝后，直到元朝大统一之前，在三百多年中，中国处在政权林立、四分五裂的状态中。早在后梁贞明二年（916)契丹贵族耶律阿保机建契丹国（947 年改国号为辽）；后周显德七年(960)赵匡胤建立北宋，出现了北宋与辽的对峙。北宋宝元元年(1038)，党项贵族元昊建立大夏国，形成宋、辽、夏的分立。北宋政和五年（1115)，女真贵族完颜阿骨打建立金王朝，并迅速灭辽和北宋，于是出现了南宋、金、夏的分立。实际上，在这一历史阶段中，虽然两宋统治了中原大部分地区，但并没有实现国家的统一，除了与辽、夏、金分立外，在中国的边疆地区还先后建立过喀喇汗王朝、高昌、于阗、西辽、大理、吐蕃等少数民族政权。直到公元 13 世纪 70 年代，元朝最后灭亡南宋后，中国才一统于元朝之下。

辽太祖耶律阿保机于后梁贞明二年（916)建契丹国，以西楼（今内蒙古巴林左旗南）为皇都。太宗耶律德光于大同元年(947)灭后晋，改国号大辽。统和元年（983),圣宗再改国号为大契丹国，迁都中京（今内蒙古宁城）。咸雍二年(1066),道宗复号大辽。保大五年(1125),辽为女真所灭。历 9 帝,210 年。辽亡后，耶律大石西迁到中亚楚河流域，重建辽国，史称西辽，1218年为蒙古所灭。

西夏是党项族在我国西北地区建立的民族政权。元昊于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1038 年正式称帝，国号大夏，又号白上国，史籍中一般称为西夏。建都兴庆府（今宁夏银川）。1227 年被蒙古国灭亡。

金朝是女真贵族在我国北方地区建立的王朝。金太祖完颜阿骨打于政和五年（1115)建立金国,都会宁府(今黑龙江阿城南白城子）。贞元元年(1153)，海陵王完颜亮迁都燕京（今北京），改燕京为中都。贞祐二年(1214),宣宗为蒙古所逼,迁都汴京（今河南开封）。开兴元年(1232),哀宗逃迁蔡州(今河南汝南）。天兴三年(1234),蒙古与南宋联军破蔡州,金亡。

元朝是蒙古族统治者建立的统一王朝。1206 年,成吉思汗统一漠北，建立大蒙古国。1235 年,窝阔台以和林(今蒙古乌兰巴托西南）为国都。1260 年,忽必烈即位,以开平(今内蒙古正蓝旗东）为上都，燕京为中都，政治中心南移。1271 年,改国号大元，升中都为大都。1279 年，最后消灭南宋残余势力，实现国家大统一。至正二十八年（1368),明军攻入大都,元顺帝退出中原，元亡。

本套通史为叙述方便，将两宋历史单独成册，本分册则叙述这一阶段历史中除两宋以外各王朝和政权的历史。

第一章　辽朝

第一节　契丹的兴起和辽朝的建立

一、契丹的起源及其兴起

契丹是鲜卑族宇文部的一支。西晋时，东部鲜卑的慕容、宇文和段部居住在今内蒙古西拉木伦河和老哈河一带的广阔草原上。4世纪中叶,宇文部为慕容皝击败,首领北走大漠。登国三年(388)，又为北魏道武帝拓跋珪所攻，于是分为库莫奚和契丹两部分。“契丹”这一族名出现于东晋十六国时期,它的意思是“镔铁”。

契丹人形成了若干部落，并组建了自己的部落集团。他们主要活动地区在潢水（今西拉木伦河）和土河（今老哈河）流域。北魏时出现了8个部落。为了抵御柔然、高丽、突厥的攻击，八部常常联合作战，于是结成了松散的、以自卫为目的的军事联盟——古八部联盟。6世纪中叶,联盟瓦解。隋朝时,各部又相继迁回故地。

外部强敌对契丹的欺凌，促使契丹各部联合抗敌。隋末唐初，契丹八部开始组成新的部落联盟——大贺氏联盟。联盟仍由八部组成，各部有自己的首领，负责组织本部生产和管理部内事务。各部首领为联盟议事会成员，有权选举和罢免联盟首领，并参与联盟重大问题的讨论和决策。此外，还有一些契丹

部落受唐朝统辖，不在联盟之内。

大贺氏联盟与唐朝建立了隶属关系。贞观二年（628），联盟首领摩会率各部依附于唐朝。三年，唐太宗赐旗鼓给摩会，表示对其权力的认可。二十二年，唐在大贺氏联盟居地设置松漠都督府，以联盟首领窟哥为都督，赐李姓，在八部居地置州，以各部首领为刺史。武则天统治时，由于大贺氏首领起兵反唐失败，大贺氏联盟瓦解。契丹人又先后依附于突厥、回鹘。

经过十几年的休养生息，辽太祖耶律阿保机的始祖雅里（又译涅里、泥礼）收集契丹部众，重建部落联盟，首领从遥辇氏家族中选举产生，故称遥辇氏联盟。联盟仍由八部组成，首领称“可汗”，由“世选”产生。遥辇可汗即位时，举行燔柴告天的柴册礼，表明可汗的地位与权威。又设掌兵马大权的军事首长夷离堇。夷离堇也由“世选”产生。首任夷离堇为雅里。

二、契丹国家的诞生

9世纪下半叶，突厥、回鹘相继衰亡，唐朝在安史之乱后也大大削弱，契丹人逐渐强大起来。

畜牧业的发展使社会有了财富积累，部落的发展则产生了对外开拓领土的要求。遥辇氏联盟开始了对外掠夺战争，先征服异种同类的奚，后北征于厥（乌古）、室韦，南下燕、蓟诸州。联盟首领利用权力，占有较多的畜牧狩猎产品、战利品和奴隶，财富急剧增加，成为新的显贵。他们把俘虏变为奴隶和属民，并越来越多地奴役本族人民，加速了契丹社会的贫富分化。唐咸通年间（860—874），遥辇氏联盟中出现了一个新职务——决狱官，这是联盟内部矛盾加剧后为镇压敌对势力而设置的。它的出现，使氏族部落组织遭到一定的破坏，同时也反映了契丹正在向阶级社会过渡。此后，联盟又产生了统领军政

大权的最尊荣的职位——于越和他的侍卫亲军——挞马狱。

联盟首领权力的增强，引发了贵族对这一权力的觊觎与争夺，在权力斗争中败北的贵族便失去了自由人的身份而沦为奴隶。于是联盟又产生了“籍没之法”和管理奴隶的机构——瓦里。

901 年，阿保机击败敌手，成为夷离堇，掌握联盟兵马大权。903 年，他就任于越，集军事、行政大权于一身。907 年，取代遥辇氏痕德堇出任可汗，冲破了联盟首领世选的传统，使联盟最高权力由遥辇氏家族转到耶律氏家族手中。 908 年，设置新官惕隐，管理耶律家族内部事务，并维护耶律家族对全体契丹人的统治。910 年，阿保机以妻兄萧敌鲁为北府宰相，南府宰相则从耶律家族中选任。通过二府宰相控制契丹诸部民众。北府以迭剌部为核心，包括品、乌隗、涅剌等部 痢府以乙室部为核心，包括楮特、突举等部。与此同时，他从各部选拔壮士 2000人，组成宿卫军，由其亲任统帅。宿卫军是阿保机废除氏族部落制、最终建立国家的强大工具。

阿保机在 911 年至 913 年间挫败守旧贵族的三次反抗活动后，于 916 年称帝，国号契丹，年号神册。立长子耶律倍为太子，确立了皇权世袭制。神册三年(918)，阿保机命汉人康默记等营建皇都。

阿保机前已臣服室韦、奚等族，建国后随即进行大规模军事扩张活动。在向南深入汉地掳掠的同时，于神册元年（916）亲征突厥、吐谷浑、党项、小蕃、沙陀诸部，掳掠无数。四年，出兵乌古部，迫使乌古举族降附。天赞三年(924)，阿保机第二次亲征漠北，深入乌孤山(今蒙古肯特山)，至古单于国(汉匈奴王庭)、古回鹘城(唐回鹘汗庭)，遣兵逾流沙(今准噶尔盆地沙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漠),拔浮图城(今新疆奇台西北),臣服了西北各民族政权,包括吐谷浑、党项、阻卜(鞑靼)等部。四年,甘州回鹘可汗遣使进贡。是年冬，阿保机发兵攻渤海国。次年，进围渤海都城忽汗城（今黑龙江宁安县南），渤海王諲譔(yīn 因)降,阿保机在渤海故地建东丹国，封长子耶律倍为东丹王。天显元年（926)七月，阿保机自忽汗城还军，途经扶余（今吉林农安境）时病死，庙号太祖。次年，其次子耶律德光继位，是为太宗。

第二节　辽朝的制度及其施政措施

一、各项制度的建立

(一) 政治制度

辽朝制度在太祖、太宗、世宗时逐步建立，圣宗时有所改革，渐渐形成了官分南北、胡汉分治的特点。在契丹旧地及西北游牧部落、原渤海国、燕云十六州三个区域实行不同的制度。

辽朝从中央到地方都有两套平行的政治机构——北面官和南面官。北面官处理契丹和其他游牧、渔猎部族事宜，长官由契丹贵族担任，官署设在皇帝牙帐北面。南面官管理汉人、渤海人事务，长官由契丹贵族、汉人和渤海人中的上层充任，官署设在皇帝牙帐南面。

北面官制保留着契丹部落制的若干痕迹，职名多源于突厥、回纥。“大于越”位百官之上,无职掌,相当于汉制“三公”，惯例非有殊勋者不得授。世宗后，北枢密院为最高军政权力机构，也称契丹枢密院，长官为北院枢密使。又设南北二宰相府，分统契丹各部军政事务。南府宰相多由皇族担任，北府宰相由

后族担任。此外，北宣徽院掌御前祗应之事，长官为北院宣徽使；夷离毕院掌刑狱，长官为夷离毕；大林牙院掌文翰，长官为北面都林牙；大惕隐司掌皇族政教，长官为惕隐，又称梯里已；契丹诸行宫都部署司掌管皇帝行宫事务和皇族诸宫帐事务。

南面官制所设官署是管理汉人事务的机构。有南枢密院，也称汉人枢密院，掌汉人、渤海人的军政事务，长官有南院枢密使、同知南院枢密使事等。下辖吏、户、兵、刑、厅等房，分管各部事务，兼有唐代尚书省的部分职能。中书省，其前身是辽太祖时的汉儿司，为初期治理汉人的机构，南枢密院成立后改名政事省，所掌多归南院。重熙十三年（1044）改称中书省，掌六品以下汉官除授，又兼掌礼仪。长官有中书令、同中书门下平章事、参知政事等，为正、副宰相。

翰林院掌管汉文文书，设总知翰林院事、翰林学士、翰林学士承旨等职，契丹人任职者称南面林牙。

与中央的胡汉分治相适应，辽朝地方官制也体现了胡汉分治的特点。汉人、渤海人统以州县，契丹、奚等游牧部族则统以部落。辽建国后，至兴宗时形成五京：上京设临潢府（治今内蒙古巴林左旗东南波罗城），东京设辽阳府（治今辽宁辽阳），中京设大定府（治今内蒙古宁城），南京设析津府（治今北京），西京设大同府（治今山西大同）。五京是各地区的统治中心，各领有军州府县，故又称五京道，但道不设官署。五京是五道的政治、经济中心。上京、中京道多契丹、奚等部族居住，其统治体制主要为部族制，属北面官系统；东京、南京、西京道多为汉人、渤海人，统治体制为州县制，属南面官系统。

游牧人口实行部族分封制，由部落、族帐等机构管辖。各大部族设王府，以大王为长官。一般部族设节度使司，长官为

节度使。各部落、部族分统于南、北二宰相府，属北面官系统。属国、属部也分别设大王府和节度使司，大王和节度使以契丹贵族和各部酋长充任。

此外，体现辽国政治、经济特征的还有捺钵、斡鲁朵和投下军州。

“捺钵”汉译为“行营”或“行在”。辽帝的四时捺钵与游牧、渔猎等活动密切相关，也受政治形势的影响与制约。春捺钵主要活动是钓鱼和捕鹅。这一期间，捺钵周围千里之内的属国、属部首领要到捺钵朝见辽帝，以示臣服。春捺钵无疑包括了安抚、控制各属国、属部的政治内容。四月中旬，辽帝离开春捺钵进山避暑、赏花，与北、南面臣僚共议国事，闲暇时游猎。七月中旬，入山射虎、鹿，转入秋捺钵。天冷后到冬捺钵避寒，与北、南面臣僚再议国政，同时接见宋及诸国使臣，闲暇时校猎、讲武。这项制度为金、元所沿袭。

“斡鲁朵”汉译为“行宫”，是管理皇帝、皇后、亲王封地和属民的机构。由皇帝巡行时居住的毡帐、办事的衙署和负责保卫皇帝安全、承应皇帝日常役使的宫分人组成。斡鲁朵所属的人户称宫户、宫分人。早期的宫分人来源于契丹、汉、渤海等族奴隶、自愿投充者和战俘；后期常由部族或州县拨充，多从事畜牧、狩猎、农耕和手工业等生产活动，有的也充任禁卫。他们有一定的私有财产，须纳贡赋和服力役；有很强的人身隶属关系，主人可以将他们赏赐或转让给别人。宫分人有功者可以做官，有大功劳者可以出宫籍，表明取得了自由民的身份。斡鲁朵长官称都部署（宫使），掌管本宫户口、钱帛和司法刑狱等民政，并统领禁卫。

“投下军州”又称“头下军州”，也是分封制下的一级地方

机构，是辽国诸王、公主、外戚、大臣为安置征伐所得俘虏和奴隶而设的特殊建置。辽朝允许诸王、公主、国舅所领有的区域建立州城，其余分别置军、城或堡。随着辽政权封建化的加强，有些投下军州改隶朝廷，投下军州制也逐渐向州县制转化。

阿保机曾接触中原文化，有借助儒家思想巩固统治的政治倾向。太子耶律倍更热衷汉文化，尊崇孔子。太宗取燕云十六州后，急欲得汉人治理汉地，曾开科取士。圣宗时，科举已成为选拔汉官的重要途径之一，大抵每年进行一次，兴宗重熙（1032—1054）以后，基本上是三年一次。取士由一人至几十人，甚至上百人不等。考试科目有词赋、法律、经义。程序有乡、府、省三级。兴宗后增加殿试。科举确立后，汉人以科举入仕者增多。但对契丹人参加科举考试严加限制，直至辽末，才有少数契丹人应举。汉人、渤海人中的医卜、屠贩、奴隶、商贾和犯罪逃亡者，不准应试。

契丹和其他游牧部族一样，兵民相兼。民年十五隶兵籍，平时游牧射猎，战时则应调从征，马匹、甲胄、武器、粮草等皆自备。辽国军队有宫卫骑军、部族军、五京乡丁和属国军。宫卫骑军又称斡鲁朵军、宫分军，是皇帝及皇室成员掌握的武装力量。部族军指辽各部族的本部军队。二者是辽的主要武装力量，征伐、镇守的任务基本上由他们承担。五京乡丁是州县所属丁壮。属国军是辽各属国的军队。遇有征伐，可遣使向各属国、属部征兵。

辽朝的刑法是契丹法与汉法并行，分治不同地区的不同民族。汉人、渤海人主要依据唐律，治以汉法。契丹法即治契丹及诸夷之法，始于建国后，是对契丹社会习惯法加以规范和在新形势下不断完善而形成的。其刑罚有籍没、黥刺、生瘞（活

埋)、投崖、枭首、腰斩、轘、射鬼箭(乱箭射死)等刑罚。刑具有沙袋(拷打时用)、木剑、木棒、铁骨朵、杖、鞭、烙等。圣宗以后，采用汉人刑名，有死、流、杖、徒四等，死刑有绞、斩、凌迟。刑法中加入了汉法中的“十恶八议”等内容。

(二)经济制度

辽朝在牧区实行分封制，斡鲁朵、投下、族帐、房和部落都是分封制下的地方政权机构和经济、军事组织。南面官治下的州县，则保留了汉地的经济制度。契丹初起时，赋税未有定制，后随着大批汉人徙居关外，辽政府统以州县，使之纺织耕种，于是赋税制度逐步拟订并施行。总的原则是，不同地区实行不同的税法。南京、西京、东京三道州县民户的税法，大体上仿效五代和北宋，即实行两税法。但辽两税法与唐两税法差异甚大，与宋略同，即根据田亩多少输纳粮食。辽在两税法外，还有名目繁多的杂税，如地钱、户丁税、义仓税、匹帛钱、农器钱、盐铁钱、曲钱、鞋钱等。农民的赋税，大多以钱计征，但有折纳之法，实际交纳的主要是实物，即粟、绢等。屯田户承担劳役地租。

辽朝境内的契丹、奚诸部落的赋税，采取计畜课征的牧税。即通过对部落的括马等措施确定税额。正税之外，有俸羊作官俸的补贴，又有猎物、野味、兽皮等上贡。半牧半农的部民承担牧税、田租。部落中的贵族有减免的优待。属国诸部落，岁有常贡，主要是良马与特产。

辽代前期，役无定制。后期的徭役，有驿递、马牛、旗鼓、乡正、厅隶、仓司及诸色工役、匠役等。其中驿递、马牛之役最重。任役的期限不严格，番代的办法不确定，有些作为官户的役徒甚至终身任役。至辽末，民苦于沉重的徭役，常致破产。南院

枢密使马人望创行募役之法，让老百姓出钱代替徭役，而官府出资招募民工服役，曾收到一定的效果。部落民主要负担兵役,所需车马、衣甲、粮食等自备。另有驿递、马牛等差役。

二、辽朝中后期的政治

(一)穆宗的残暴统治

辽朝自阿保机建国到太宗耶律德光在位，不断扩展疆域，并初创有辽一代政治、经济制度，使辽朝处在强盛时期。

大同元年(947)，太宗病死栾城，东丹王长子耶律阮于军中即位，是为世宗。阿保机皇后述律氏意欲立幼子李胡，与世宗发生冲突。双方陈兵潢水两岸，形势十分危急。惕隐耶律屋质居中调停，说服了述律氏，避免了皇室内部的权力之争。世宗虽有意进取，但在位时间不长，天禄五年(951)，被宗室泰宁王耶律察哥杀死。太宗子耶律璟即位，是为穆宗。

穆宗终日沉湎宴饮游猎，时人称之为“睡王”。他为人残暴，常以小事肆意杀人，激起臣僚和奴隶的普遍不满。在位期间，恰值五代后周和北宋初年，周世宗北伐，收复后晋割让的瀛、莫二州和淤口、益津、瓦桥三关。但北宋建立后致力南征，使辽国得到喘息的机会。然而辽国内阶级矛盾、民族矛盾和统治集团内部矛盾依然很尖锐，贵族的反叛、境内民族的反抗斗争和奴隶起义不断发生。

辽太祖死后，皇位的长子继承制没有得到贯彻执行，皇位继承受贵族势力的支配。穆宗统治的初年，皇族内的反叛活动不断发生。应历二年(952),先有太尉忽古质谋逆被杀 继有东丹王次子耶律娄国与林牙敌猎等人谋杀穆宗事件，事败，娄国等被杀。三年，李胡的儿子耶律宛等人再次谋叛，遭镇压。七年,穆宗弟敌烈谋反,被捕入狱。十年初,政事令耶律寿远、太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保楚阿不等谋反，被杀。接着李胡之子喜隐又反，李胡死于狱中。这是辽初皇族内部夺权斗争的继续。穆宗巩固皇位后，仍无图治之心，杀戮任情。十九年，近侍小哥、盥人花哥、庖人辛古等杀穆宗于行宫。世宗子耶律贤即位，是为景宗。他以宿卫不严，斩杀殿前都点检耶律夷腊葛等，政局渐渐稳定。

穆宗统治时期，边疆少数民族的反抗时有发生。应历十四年(964)十二月，北境乌古、室韦相继叛乱。次年，辽以枢密使雅里斯为行军都统，合诸部兵平叛，反为室韦所败。继而又派秃里率轻骑进击，同时遣使招抚各部。乌古、室韦不受抚，屡败辽军。斗争持续两年多，震动了辽西部和北部边界。辽动员了诸部和群牧的兵力，才镇压了这次反抗。

(二)圣宗的改革

景宗患风疾，政事多由皇后萧绰与诸臣集议后裁决。乾亨四年(982)，景宗死，长子隆绪即位，年仅 12 岁，是为圣宗。太后萧绰继续执政。她与圣宗整顿吏治，发展生产，修订法律，解放奴婢，使辽朝出现了安定繁荣的局面。其措施主要有：

第一，整顿吏治，选贤任能。萧太后是辽国杰出的女政治家。她和圣宗摒弃民族偏见，重用汉臣，使之与契丹贵族共掌国政。他们从早年归附契丹的汉官子孙中选拔人才，让他们出任朝廷或地方官员；又从俘虏的宋将和儒生中选拔有才识者，委以政事；同时完善科举考试制度，吸收大批汉族儒生参加统治集团。汉官韩德让、室昉、王继忠、张俭、马得臣等，在稳定政局、发展生产、制定礼仪、繁荣文化等方面做出了卓越贡献。契丹贵族耶律休哥、耶律斜轸等也能积极配合，同心协力，共谋国事。

第二，减轻赋役，发展生产。萧太后和圣宗十分注意发展

农牧业生产,多次下令减免租赋、徭役 遣使诸道巡视禾稼,劝课农桑；鼓励百姓开垦荒地，禁止官兵畋猎放牧践踏农田；设置义仓,赈济灾贫 修订税法,减免商税 设立榷场,以利货物流通。

第三，解放奴婢，调整生产关系。辽统治者对原落后的生产关系进行了调整,放免奴婢,使之编户为民。首先,放免穆宗应历以后被胁从为部曲者，使隶籍州县；同时，让因天灾被典质为奴者，依其劳动抵偿典质价额后，放免归家。大量放免诸宫和契丹贵族的奴隶，把为皇室捕捉飞禽的稍瓦石烈编为稍瓦部，把为官府冶铁的曷术石烈编为曷术部，各设节度使治理；又把俘户分别置部，使之成为编户齐民。

第四,审理滞狱,修订法律,建立封建秩序。统和初年,萧太后和圣宗多次亲决滞狱，昭雪冤案。又派朝官和地方官审理积案,平反冤狱,以稳定社会秩序。到开泰五年(1016),全国各道监狱几无犯人关押。

在社会稳定、经济繁荣的背景下，萧太后和圣宗修订法律,废除繁苛,提倡宽简。以前,契丹人和汉人官僚子孙与百姓犯法，判罪不同。新法吸收了汉法的基本内容，如契丹人犯十恶,也断以法律惩处。通过对法律的修订,减少了契丹人、汉人间的隔阂，限制了贵族特权，有利于封建秩序的建立。辽统治者重视封建礼教，通过立法提倡贞节、孝道。统和年间(983—1011)曾下诏 孝敬父母,三世同居者,旌门 有父母在,别籍异居者，治罪。开泰年间(1012—1020)又诏，禁命妇再嫁。这一切，反映了封建伦理道德对契丹社会产生的影响。

(三)辽的衰亡

太平十一年 1031)，圣宗死，长子耶律宗真即位，是为兴

宗。兴宗生母、圣宗妃萧耨斤自立为皇太后，并诬指圣宗皇后萧菩萨哥谋反，迫令自尽。兴宗于心不忍，皇太后不满，谋废兴宗，欲立圣宗次子重元。重元向兴宗揭露了这一阴谋，兴宗囚皇太后于庆陵(圣宗陵寝),史称“钦哀之变”。重元以揭露萧耨斤有功，被封为皇太弟，掌北枢密院，赐金券。

重熙二十三年（1054),兴宗死,子耶律洪基即位,是为道宗。道宗尊重元为皇太叔和天下兵马大元帅，仍赐金券。重元权势日重，尊宠无比，于清宁九年(1063)与其子涅鲁古犯滦河行宫,谋杀道宗,夺取皇位,史称“重元之乱”。“重元之乱”虽被平定，但知北院枢密使事耶律乙辛因平叛有功，势力迅速膨胀。他树立党羽，排斥异己，擅权专恣。道宗子耶律濬好学知书，明于治道，受群臣拥戴，于大康元年(1075)总领朝政,使乙辛受到制约。于是，乙辛诬陷皇后萧观音，以动摇太子地位。皇后被诬致死后，乙辛又以谋反罪名诬害太子濬致死，同时罗织罪名，广为株连，辽朝统治集团元气大伤。

寿昌七年(1101),道宗死,皇孙耶律延禧即位,是为天祚帝。他无心治国,重用小人奸臣,刑法滥,捐税重,使民怨沸腾,国势日衰。这时，辽的东北属部生女真完颜部兴起，首领阿骨打于天庆五年(1115)起兵抗辽，在宁江州、出河店、黄龙府战役中屡败辽军。辽国将领怯懦，军士离心，一些素有威望的老臣也都年迈昏聩，不堪大任。当时有谚语嘲笑道：“五个翁翁四百岁，南面北面频瞌睡，自己精神管不得，有甚心情杀女真。”因此辽军在金人的凌厉攻势下连连失利。十年（1120),上京失守。保大五年(1125),天祚帝被俘,辽亡。

第三节　辽朝的社会经济与文化生活

一、社会经济状况

(一)畜牧业、农业和手工业

畜牧业是辽国的经济命脉,牲畜品种以羊、马为多,牛、驼次之。国家公有的牧场和畜群，由群牧管理，牧马数量多达上百万，主要供军需。各部有自己的游牧地，牧民以部为单位从事游牧,春夏秋冬,随时迁徙。以皇帝为首的统治阶级,包括国家各级官僚、各部首领，有自己的畜群和牧奴，有的还拥有私人草场。部民也拥有数量不等的牲畜，在部族公有的牧场上放牧。每年农历四至八月,牧马于野,随逐水草;八月以后收回饲养。马匹不剪蹄毛，不用羁绊，任其滋生繁息。

辽朝建立后，阿保机十分重视发展农业生产，把在统和四年（986）燕云战争中俘虏的大批汉人安置在滦河上游新建的汉城中。汉人将农业生产工具和技术带进草原，使契丹社会经济中农业成分逐渐增加。辽统治区的室韦人和奚人中也有少量农业。辽占领渤海地后，加大了农业生产的比重。辽太宗时得燕云十六州，又增加了大片农业区。辽统治者多次下诏募民垦荒，开辟农田，使燕云地区成为辽的农业基地，大大加强了辽朝的经济实力。

辽统治者对农业一直采取鼓励和保护的政策。太宗会同年间(938—947),曾下令劝农桑,教纺绩,迁契丹人至乌古水草丰美之地，在胪朐河、海勒水（今海拉尔河）附近开垦农田，从事耕种。圣宗朝遣耶律唐古屯田于胪朐河侧，连续 14 年获得丰收，积粟数十万斛，既解决了屯戍军队的粮食供应，又开

发了辽的西北边疆。南京道和东京道辽阳府附近地区是辽的主要农业区之一，从事农业的主要是汉人和渤海人，在辽政府重农政策的鼓励下，农业生产在原有的基础上继续发展，当时号称“编户数十万,耕垦千余里”,仅东京道就有 50 余城设置“和籴仓”,粜旧籴新,可见粮食的丰足。

契丹人早期的手工业制品以车马具、弓箭、渔具、制革、制陶为主,制造的马鞍十分精美,号称“天下第一”。随着渤海人、汉人的大量迁入，手工业也从牧业中分离出来，形成独立的部门,纺织、制盐、矿冶、制瓷、印刷等都取得了突出的成就。

(二)商业

辽的五京都是重要的商业城市。上京有南北二城，南城为汉城，有街市、作坊和居民，有居住诸国使臣和商人的同文驿、临潢驿和回鹘营。中京大定府位于南北交通冲要，城围 30 里，街道两旁有居民列廛肆交易，在辽宋经济文化交流中占有重要地位。东京外城为汉城,分南北市,晨集南市,夕集北市。南京的市场在城北，陆海百货聚于其中。各州县、捺钵也都有商业活动，平民为市者甚至以车随从皇帝交易于四时捺钵地。

辽对外的商业活动也很繁荣。初期与五代的梁、唐、晋、汉和十国的吴越、南唐有贸易往来,后期与宋、西夏、高丽、回鹘、女真等来往频繁。交易多以朝贡、回谢、庆贺礼品等方式进行,同时也有榷场交易。辽在涿州(今河北涿州)、朔州(今山西朔县)、易州(今河北易县)置榷场,宋则有雄州(今河北雄县)、霸州、安肃军(今河北徐水)、广信军(今河北徐水西)等处榷场。与高丽交易有保州（今朝鲜平安北道义州与新义州之间），与女真交易有宁江州(今吉林扶余县东),与西夏有天德军(今内蒙古乌拉特前旗)、白内州(今内蒙古土默特左旗东)榷场。合

法交换之外，民间走私数额也相当可观。

辽输出牛、马、羊、驼、皮毛、皮革等畜产品和丝织品、毛织品、车马具、银器等手工业品，以及干鲜、蜜渍果品和图书、海东青等，盐是走私出境的大宗；输入汉地的茶、丝织品、香料、药材、工艺品、图书、珍玩、瓷器、漆器，高丽的麻布、粮食、人参、纸墨、铜，女真的生金、蜜蜡、海东青、珍珠，高昌、于阗、龟兹的珠、玉、犀角、乳香、琥珀、毛织品，西夏的马、井盐、沙狐皮、甘石等。辽对铜、铁、图书的出境限制甚严。

交易最初以羊、牛、布、银计值，后逐渐以铜钱为流通媒介。流通的货币有自汉五铢钱至宋代所铸钱币多种，也自铸铜钱。辽在耶律阿保机的父亲撒剌时就开始铸造钱币。据考古发掘和保存下来的辽钱考察，辽国至迟在阿保机时，就已经有了自铸的金属货币。辽实行年号钱。辽代 9 帝共有 22 个年号，多数年号钱已被发现。辽代还铸造少量铁钱。

二、文化与科技的发展

(一)文学艺术

辽代的文学艺术受中原影响很深，辽朝皇室、贵族多习汉文，有的文学素养甚高。宋代民间开版印行的书籍，广泛流入辽境,如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一类,被大量翻刻。

辽初，东丹王耶律倍就具有很高的汉文化素养，善诗画，曾作《乐田园诗》、《海上诗》等。他因弟耶律德光被立为帝(太宗）而不满，遂出奔后唐，带走了数千卷书。可见其对汉文化的重视。圣宗隆绪 10 岁能诗，一生作诗 500 余首。道宗洪基也爱吟诗作赋,编有《清宁集》,作品清新雅丽,意境深远,有《题李俨黄菊赋》云：“昨日得卿黄菊赋，碎剪金英添作句。袖中犹觉有余香，冷落秋风吹不去。”其他贵族中亦有诗人，如平王耶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